

证券代码：834184

证券简称：秦皇旅游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秦皇国际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概述

2015年7月，秦皇岛秦皇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文化”，系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将其名下的一处海域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证书编号：国海证2015B13030200016号）无偿转让给公司。由于该项海域使用权被旅游文化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开发支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该海域使用权为旅游文化提供关联担保事项。

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海域使用权变更后的不动产权证书（编号：冀（2019）秦皇岛市不动产权第0202985号），该海域使用权继续为旅游文化借款提供担保，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年6月23日，债务承接人秦皇岛秦正旅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正旅游”，系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与贷款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开发区支行、原借款人秦皇岛秦皇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担保人秦皇岛盛景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秦皇岛秦皇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华洪生、王爱红、秦皇国际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转移协议，原旅游文化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开发区支行之间的借款合同项下旅游文化的全部权利、义务和责任由秦正旅游无条件承接。债务转移后，公司作为该项债务的共同还款人，承担共同还款责任，原借款合同下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海域使用权（含附属工程）继续为该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至2023年12月31日。针对前述债务转移及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应当提供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华洪生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与公司签订《秦皇国际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洪生之（反担保）保证合同》，以其所有全部资产及享有的全部财产性权益，对公司因上述对外提供担保所产生的、应向债权人承担的全部债务，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华洪生

住所：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 2 号***。

关联关系：华洪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秦皇岛盛景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备查文件目录

《秦皇国际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洪生之（反担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秦皇国际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